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补选董事的情况说明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27日召 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 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何思漫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认真查阅了何思漫先生的个人资料并提出如下意 见: 经对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历、知识结构、任职资格等情况进行 审查,结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一致认为何思漫先 生具备履行非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我们同意何思漫先生为公司第十 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思漫,197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东省拱北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历任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20年11月至2022年4月任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22年4月至今任广东省拱北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4月至今任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5年10月至今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何思漫先生未持有广弘控股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 178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 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 的情况,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 理职务,与广弘控股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与持有广弘 控股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